| | | |
|---|---|---|
| **財務援助政策 (501r)**<br>**Holzer Health System** | 原始發佈日期； | 2009/12/23 |
| | 修訂日期： | 2010/1/22、04/17、02/18、01/19、12/19、01/20、08/20、01/21、10/21、01/22、10/22、1/23 |
| | 無修訂審查日期： | |
| | 生效日期： | 2023/1/24 |
| | 政策編號 | |
| **部門：收入週期** | | |
| **範圍與適用：**本政策之目的，Holzer Health System 包括 Holzer Clinic LLC、Holzer Hospital Foundation dba Holzer，以及 Holzer Medical Center Jackson。 | | |
| **政策：**Holzer Health System (HHS) 致力於在適用情況下，向申請及／或需要協助以確認是否符合財務援助資格的病患，提供緊急及／或必要醫療護理服務的財務援助。 | | |
| **目的：**在計費及收款程序中提供公平且無公正的對待。 | | |

**定義：**

- **501(r)**－美國《國內稅收法》第 501(r) 條以及根據該法頒佈的規定。
- **財務援助計劃 (FAP)** －Holzer 贊助的計劃可向接受緊急或必要醫療的醫療保健服務且符合資格的病患提供臨時財務援助。
- **緊急**－出現非常嚴重急性症狀的醫療狀況，若不立即就醫，可合理預期會出現以下情形：(i) 嚴重危害個人健康，(ii) 身體功能嚴重受損，或 (iii) 任何身體器官的功能障礙。
- **危急**－非緊急但需要在 24 小時內照顧的醫療狀況，若長時間拖延治療可能會危害病患的健康。
- **非急需**－非危急或緊急的醫療狀況，由病患或醫療服務提供者選擇（確定）有利於病患的治療。

**概述：**HHS 將以下程序用作建立 FAP 資格的指南。不會因種族、信仰、膚色、性別、國籍、性取向、殘礙或年齡而拒絕給予病患 FAP 資格。服務和病患均須符合資格，方可獲取 FAP 資格。

**符合資格服務：**FAP 適用於在 HHS 提供的緊急、危急及／或其他必要醫療之醫療保健服務。無論病患是否符合 HHS FAP 資格，Holzer 都將一視同仁地向病患提供緊急醫療狀況的醫療服務（依據《緊急醫療和分娩法》(EMTALA)、《社會保障法》第 1867 條 (42 U.S.C. 1395dd) 的定義）。

**<u>俄亥俄州醫院醫療保險計劃 (HCAP)</u>**
俄亥俄州醫療補助部門 (ODM) 制定的《俄亥俄州行政法典》 (OAC) 5160-2-07，為免費提供必要醫療之醫院級別服務的醫院提供指導。

**資格條款：**

1) 病患必須自願居住在俄亥俄州，且並未參加 ODM 計劃或其他公共協助計劃。
2) 整形或非急需手術不符合獲得 HCAP 保險的資格。
3) 病患家庭收入必須處於或低於接受醫療服務時的聯邦貧窮線 (FPG)。
4) 病患及／或法定代理人必須完整填寫 HCAP 申請表，列明居住在家中的所有成員。

5) 將透過以下兩種方式之一運用收入證明來確定 HCAP 與醫療補助之資格：(i) 服務日前三 (3) 個月的收入乘以四 (4)，或 (ii) 服務日前 12 個月的收入乘以一 (1)。
6) 與災難或異常事件相關的申請，會轉交給收入週期主任或財務長以供考量。
7) 門診服務的 HCAP 申請自服務之日起後九十 (90) 天失效，住院服務則自服務之日起後四十五 (45) 天失效，且只要入院診斷與初次入院的狀況相同，則包括再次入院。

**HHS 財務援助計劃 (FAP)：**

病患必須具備行為能力，且符合聯邦政府申請俄亥俄州醫療補助及／或所居住州內的任何其他公共協助計劃之資格。應用盡所有其他付款人來源才有資格獲取 HHS FAP。

**資格條款：**

1) 服務之日時，病患的家庭收入不得超過 300% 的聯邦貧窮線 (FPG)。根據收入提供之財務援助金額見下文附件 A。
2) 整形及／或未經核准的非急需手術不符合 HHS FAP 之資格。若符合本政策，可根據個案考慮是否協助非急需手術。
3) 根據醫療補助或醫療保險的給付判定標準，未涵蓋或研究用醫療服務不符合 HHS FAP 之資格。
4) 病患或法律／授權代理人必須在出院後收到第一筆帳單起 120 天內申請並填寫 FAP 申請表。出院後收到第一筆帳單起 120 天內接受申請。
5) 在財務援助獲核准前，病患負責賒帳付款。 在獲得並確定 FAP 資格前，透過病患帳戶餘額支付的款項將適用於帳戶餘額（若過期）。導致帳戶賒帳的款項將會退回給病患。
6) 所有未滿十八 (18) 歲的家庭成員都將列明在 FAP 申請表上。
7) 對於未滿十八 (18) 歲的病患，家人必須包括病患、病患的親生或養父母，以及由該父母親生或領養、居住在家中且未滿十八 (18) 歲的子女。若病患為居住在其祖父母家中的未成年父母之子女，家人則只包括父母及父母親生或領養之子女。
8) 將透過以下兩種方式之一運用收入證明來確定 FAP 資格：
(i) 服務日前三 (3) 個月的收入乘以四 (4)，或 (ii) 服務日前 12 個月的收入乘以一 (1)。
9) 向簽約主要保險公司提出索賠且有／無次要保險公司的保險之病患，其所獲服務不符合 HHS FAP 之資格。
10) 與災難或異常事件相關的申請，會轉交給收入週期副總經理或財務長以供考量。
11) 第 501 條的 (r)(5)(A) 要求醫院限制向符合該組織 FAP 之協助資格的個人（符合 FAP 資格之個人）所收的緊急或其他必要醫療之醫療費用，不得超過向具有涵蓋該類醫療之保險的個人所收取之一般費用 (AGB)。Holzer 使用聯邦法規中定義的醫療保險和商業保險之 Look Back 方法。

**審查核准級別**

| 所有帳戶類型 | 簽核職位權限／金額 |
|---|---|
| 所有支付者 | 財務長 = > 50,000 美金<br>收入週期副總經理 = 10,001 - 50,000 美金<br>病患帳戶經理 = 1 - 10,000 美金 |

**相關政策**

**計費及收款：**

請參閱計費及收款政策。

**信用餘額：**

請參閱信用餘額政策。

**340B 藥物計劃：**

請參閱 340B 藥物計劃政策。

**附件 A－**

| **2023 年本土 48 州與哥倫比亞特區聯邦貧窮線**<br>對於超過 8 人的家庭／住戶，每增加一人加上 5,140 美金。 | | | |
|---|---|---|---|
| | **100%** | **101% - 200%** | **201% - 300%** |
| | **HCAP** | **75% 協助** | **71% 協助** |
| **家庭成員數** | 帳戶餘額調整為 100% | 帳戶餘額成為總費用的 25%。<br>病患最初支付 5% 餘額並遵循財務清算政策中的付款規劃表。 | 帳戶餘額成為總費用的 29%。<br>病患最初支付 10% 餘額並遵循財務清算政策中的付款規劃表。 |
| 1 | $14,580 | $29,160 | $43,740 |
| 2 | $19,720 | $39,440 | $59,160 |
| 3 | $24,860 | $49,720 | $74,580 |
| 4 | $30,000 | $60,000 | $90,000 |
| 5 | $35,140 | $70,280 | $105,420 |
| 6 | $40,280 | $80,560 | $120,840 |
| 7 | $45,420 | $90,840 | $136,260 |
| 8 | $50,560 | $101,120 | $151,680 |

**附件 B**

**涵蓋與不涵蓋的醫療機構**

涵蓋的機構事務部：

Holzer 聽力學、Holzer 行為健康、Holzer 心臟科、Holzer 脊骨神經醫學、Holzer 凝血門診、急診部門、Holzer 耳鼻喉科、Holzer 內分泌科、Holzer 家庭醫學、Holzer 肝膽胃腸科、Holzer 外科、Holzer 血液／腫瘤科、住院服務、精神科住院服務、Holzer 內科、檢驗科服務、放射科服務、Holzer 腎臟內科、Holzer 神經科、Holzer 婦產科、Holzer 職業醫學科、Holzer 眼科、Holzer 骨科、Holzer 兒科、Holzer 足病科、Holzer 胸腔內科、Holzer 放射腫瘤科、Holzer 緊急護理、Holzer 泌尿科、Holzer 靜脈中心、Holzer 傷口護理

不涵蓋的醫療項目：

Holzer 住院復健、Holzer 睡眠實驗室、物理療法、零售診所、Holzer 疼痛管理、Holzer 整形外科、Holzer 居家醫療、臨終關懷服務、額外照顧、Holzer 高齡護理、急性後期護理、Holzer 牙醫診所／牙科醫療合作夥伴，以及 Holzer 先鋒醫療。

不涵蓋的服務：

- 整形／未經核准的非急需手術
- 視力檢查／眼鏡／眼科雷射手術
- 助聽器與用品
- 預防性牙科服務
- 耐用醫療設備 (DME)，包括矯形器與矯形器配件
- 義體裝置，包括代替內部身體器官的裝置
- 不孕症治療服務
- 減重（術前／術後服務）
- 疼痛管理服務／程序
- 過敏測試／服務